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联证券”）作为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原委派穆宝敏先生、邹元元女士担任公司本次发行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

2017年09月12日，公司收到万联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穆宝敏先生因个人原因工作变动，不再负责公司本次发行持续督导的保荐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万联证券决定由刘雁冰先生自2017年09月12日起接替穆宝敏先生担任公司本次发行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万联证券负责公司本次发行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为刘雁冰先生和邹元元女士，持续督导期应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穆宝敏先生在持续督导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附件：保荐代表人刘雁冰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09月12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刘雁冰先生简历

刘雁冰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万联证券投资银行总部执行董事，从事证券业务十年，曾主要参与或负责过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600086）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768）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及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00239）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等。